

开展专项整治行动 严查超限超载车辆

本报讯(记者 岳科坚 通讯员 王婧)为扎实推进“集中攻坚解决人民群众关心突出问题优化出行服务”行动落地见效,近日,内蒙古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总队十三支队组织警力,以

“零容忍”的态度,在G6、G7高速公路持续开展货车超限超载交通违法行为专项整治行动。

行动中,该支队与总队所属交通运输执法支队、公安交管部门和道路经营管理单位紧密

联系,及时共享信息,形成齐抓共管的良好格局。同时,该支队在重点路段、重点时段,通过定点检查与流动巡逻相结合的方式,排查G6、G7高速公路可疑车辆,坚决做到发现一起、查

处一起。截至目前,该支队在专项行动中累计查获超限车辆30台,起到了极大的震慑作用,彰显了交通运输部门整治超限超载违法行为的坚定决心。

安全隐患大治理

巴彦淖尔讯 为进一步加强学校周边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治理工作,日前,巴彦淖尔市公安局交管支队在全市开展了学校周边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治理交叉互检工作,积极构建学校、家庭、社会共同守护学生交通安全的工作格局,为学生创造更加安全的学习和出行环境。

此次交叉互检以明察暗访的形式开展,主要采取“四不两直”工作方式直奔基层、直插现场,了解一线真实情况。

各大队在规范完善学校周边道路交通安全设施工作中,全面摸排学校周边道路的交通设施是否齐全、是否符合标准、是否科学规范,对于存在的问题是否推动整改。重点完善学校区域警告标志、机动车限速标志、过街设施、信号灯、禁停网状线等“五类”交通管理基础设施,做到应设尽设。完善学校周边监控设备建设,加大对闯红灯、超速、违法掉头、不礼让行人等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

各大队加强与治安部门、派出所的协作,积极推动在学校门口设置缓冲区,在缓冲区与道路交界处设置拒马、隔离墩或升降柱等硬质防冲撞设施,对上下学期间学生聚集区域进行防护隔离;学校门口与公路连接处,推动增设路侧防护、加宽路肩或设置路侧净区,增强学校出入口的可视性与安全性;根据道路宽度、交通构成等实际情况,在对向机动车道之间、机动车道和非机动车道之间、非机动车道和人

交叉互检见实效

行道之间设置分隔设施。

各大队在优化改进学校周边道路交通组织工作中,坚持减压提效并重,按照“一校一策”的标准优化交通组织,综合采取单向交通、远端停车、诱导途经车辆绕行、临时禁止或限制机动车通行等措施,缓解上下学时段学校门口车辆集中通行和停放压力;在具备条件的学校门口设置接送学生车辆专用车道,引导接送车辆即停即走;积极推动规范发展专用校车,因地制宜发展定制公交、护学公交,减少学生上下学私家车接送需求;积极创造条件在学校周边设置非机动车停放区,引导车辆有序停放。

各大队在加强维护学校周边道路交通秩序工作中,切实用好“护学岗”“高峰勤务”等机制,增强控制力、震慑力,快速处置学校周边交通事件及警情;推广“家校警”护学模式,组织民辅警、学校安保人员、教职员工、家长志愿者和群防群治力量共同参与学校周边道路交通秩序维护,引导和护送学生有序通行、安全过街;紧盯学生上下学等重点时段,突出学校周边以及校车、接送学生车辆通行集中的重点路段,加强巡逻管控和执勤执法,及时查处车辆乱停乱放、闯红灯、不礼让斑马线等违法行为;严查校车超员超速、不按审核路线行驶、载客汽车超员、货车违法载人等问题,坚决防范涉及校车和接送学生车辆的群死群伤事故。

(翟祝瑛)

春耕时节宣传忙 谨记安全会避险



当下正值春耕时节,为持续提高农牧民的交通安全意识,近日,巴彦淖尔市公安局交管支队乌拉特后旗大队组织宣传民警走进乌盖苏木富海村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在村党群服务中心、田间地头,宣传民警向农牧民重点宣讲了三轮车、农用车违法载人的安全隐患,提醒大家时刻谨记交通安全法律法规,知危险、会避险。

布和 摄

关于调整内蒙古自治区境内京新、新鲁、包茂三条高速公路部分路段限速值相关工作的通告

为进一步提升我区高速公路通行能力,更好地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安全便捷出行,依据有关法律和国家标准,经交通工程论证,内蒙古自治区公安厅交通管理局决定对第二批次3条高速公路部分路段限速值进行调整。现通告如下:

一、第二批次调整限速值的3条高速公路部分路段为:京新高速公路(G7)蒙晋界至卓资山段(K264-K415)、敖伦布拉格至红古尔玉林段(K1008-K1084)、新鲁高速公路(G2511)通辽东至鲁北南段(K194-K354+221)、包茂高速公路(G65)沙尔沁至苏家河畔段(K26+

967-K209+280)。上述路段小型载客汽车最高车速限速值由100km/h调整至120km/h,摩托车、危化品运输车辆最高车速限速值不超过80km/h,其他机动车最高车速限速值不超过100km/h,沿线限速标志、标线、交通技术监控设备参数等同步进行调整。

二、上述路段沿线枢纽立交、事故多发路段、技术指标受限路段、特殊气象影响路段、特大桥及隧道路段限速值要以现场设置限速标志为准,请广大驾驶人在行车过程中密切留意沿线标志、标线变化情况,遵守法律法规,共同营造有序、安全、畅通、文

明的道路交通环境。

三、上述路段将实施客货车分道行驶管理,机动车驾驶人要按照指示标志、标线通行。

四、因更换交通标志、标线的需要,京新高速公路(G7),4月16日7时至19时,蒙晋界至乌拉哈段(K264-K314)全线封闭施工;4月17日7时至19时,乌拉哈至三岔段(K314-K415)全线封闭施工;4月21日7时至19时,敖伦布拉格至红古尔玉林段(K1008-K1084)全线封闭施工。新鲁高速公路(G2511),4月16日7时至19时,通辽东至鲁北南段(K194-K354+221)全线封闭

施工。包茂高速公路(G65),4月17日7时至19时,沙尔沁至东胜西段(K26+967-K122)全线封闭施工;4月21日7时至19时,东胜西至苏家河畔段(K122-K209+280)全线封闭施工。道路封闭期间禁止与施工无关的车辆通行,请驾驶人提前规划好通行线路,听从现场管理人员的指挥。

五、自4月22日起,上述路段按照调整后的行车速度进行交通安全管理。

特此通告

内蒙古自治区公安厅交通管理局
2024年4月25日

关于调整丹锡、集宁绕城两条高速公路部分路段限速值相关工作的通告

为进一步提升我区高速公路通行能力,更好地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安全便捷出行,依据有关法律和国家标准,经交通安全论证,内蒙古自治区公安厅交通管理局决定对第三批次2条高速公路部分路段限速值进行调整。现通告如下:

一、第三批次调整限速值的2条高速公路部分路段为:丹锡高速公路(G16)赤峰西互通至查干花互通段(K563-K701)138公里、经棚枢纽互通至锡林浩特段(K811-K947)136公里、集宁绕城高速公路(S54)仁义村至土城子段(K0-K28)28公里。上述

路段小型载客汽车最高车速限速值由100km/h调整至120km/h,摩托车、危化品运输车辆最高车速限速值不超过80km/h,其他机动车最高车速限速值不超过100km/h,沿线限速标志、标线、交通技术监控设备参数等同步进行调整。

二、上述路段沿线枢纽立交、事故多发路段、技术指标受限路段、特殊气象影响路段、特大桥及隧道路段限速值要以现场设置限速标志为准,请广大驾驶人在行车过程中密切留意沿线标志、标线变化情况,遵守法律法规,共同营造有序、安全、畅通、文

明的道路交通环境。

三、上述路段将实施客货车分道行驶管理,机动车驾驶人要按照指示标志、标线通行。

四、因更换交通标志、标线等设施的需要,部分调整限速路段将分时段封闭施工,具体安排为:丹锡高速公路(G16):4月17日7时至19时,赤峰西互通至乌丹互通段(K563-K636)全线封闭施工;4月18日7时至19时,乌丹互通至查干花互通段(K636-K701)全线封闭施工;4月19日6时至19时,达里湖收费站至锡林浩特南收费站段(K874-K947)全线封闭施工;4月20日7时

至19时,经棚枢纽互通至赤峰与锡盟交界段(K811-K874)全线封闭施工。集宁绕城高速公路(S54),4月18日7时至19时,仁义村至土城子段(K0-K28)全线封闭施工。道路封闭期间禁止与施工无关的车辆通行,请驾驶人提前规划好通行线路,听从现场管理人员的指挥。

五、自4月21日起,上述路段按照调整后的行车速度进行交通安全管理。

特此通告

内蒙古自治区公安厅交通管理局
2024年4月25日

关于调整绥满、乌兰浩特环线两条高速公路部分路段限速值相关工作的通告

为进一步提升我区高速公路通行能力,更好地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安全便捷出行,依据有关法律和国家标准,经交通安全论证,内蒙古自治区公安厅交通管理局决定对第四批次2条高速公路部分路段限速值进行调整。现通告如下:

一、第四批次调整限速值的2条高速公路部分路段为:绥满高速公路(G10)阿荣旗至查巴奇段(K874-K946)72公里、海拉尔东至满洲里段(K1229-K1433)204公里、乌兰浩特环线(S51)科右前旗互通至乌兰

哈达互通段(K0-K35)35公里。上述路段小型载客汽车最高车速限速值由100km/h调整至120km/h,摩托车、危化品运输车辆最高车速限速值不超过80km/h,其他机动车最高车速限速值不超过100km/h,沿线限速标志、标线、交通技术监控设备参数等同步进行调整。

二、上述路段沿线枢纽立交、事故多发路段、技术指标受限路段、特殊气象影响路段、特大桥及隧道路段限速值要以现场设置限速标志为准,请广大驾驶人在行车过

程中密切留意沿线标志、标线变化情况,遵守法律法规,共同营造有序、安全、畅通、文明的道路交通环境。

三、上述路段将实施客货车分道行驶管理,机动车驾驶人要按照指示标志、标线通行。

四、因更换交通标志、标线等设施的需要,以下调整限速路段将采取分时段、边施工边通车的方式进行,具体安排为:绥满高速公路(G10),4月19日7时至4月24日19时,阿荣旗至查巴奇段(K874-K946)全线施工。4月19日7时至4月24日19时,海拉

尔东至满洲里段(K1229-K1433)全线施工。乌兰浩特环线(S51),4月19日7时至19时,科右前旗互通至乌拉哈达互通段(K0-K35)全线施工。请过往车辆驾驶人注意观察,避让施工区域,减速慢行,听从现场管理人员的指挥,确保安全。

五、自4月25日起,上述路段按照调整后的行车速度进行交通安全管理。

特此通告

内蒙古自治区公安厅交通管理局
2024年4月25日